

购销合同

甲方（购货方）：郸城县实验中学

乙方（供货方）：郸城县博士电器电料批发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为明确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现达成以下条款：

一、产品名称、型号、数量、价格：

产品名称	型号	数量	单价	合计
三角牌吊扇	FC2-9B	120	290	34800
合计	34800 元			

二、付款方式，

-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（大写）叁万肆仟捌佰圆整。
- 在乙方将上述产品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后，乙方应出具甲方财务认可的国家正式发票办理付款，否则甲方有权拒付。

三、质量要求及检验标准

- 乙方应保证所销售的吊扇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安全认证要求。
- 甲方在收到货后有权对吊扇进行质量检验，如发现质量问题，甲方有权要求退货或换货。

四、交货方式及地点

-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，在约定时间内将吊扇送达甲方指定地点。
- 交货地点：学校院内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- 若乙方未按照约定时间交货，应交付逾期交货违约金。
- 若甲方未按照约定时间支付货款，应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。
- 如因吊扇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损失，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。

六、争议解决方式

- 如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，应首先协商解决。
- 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七、其他约定事项

-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-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-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可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。

甲方（盖章）
法人代表（签字）
日期：2026年7月1日

乙方（盖章）
法人代表（签字）
日期：2026年7月1日